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扫描二维码 查看公告全文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重能”、“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证监会公告[2019]12号)...

8.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超过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的,将在申购前发布的《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中说明相关情况。

的具体信息请参阅2022年6月9日(T-2日)刊登的《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二、战略配售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姓名, 券商/机构名称, 职务, 拟认购额(万元), 资管计划持有比例,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Lists 73 individuals and their roles in the strategic allocation.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询价和网下申购通过上交所IPO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网下申购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网页。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 http://www.sse.com.cn/ipohome/) 查阅公告全文。

Table with 2 columns: 发行人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Details the company's background and the specifics of the IPO, including codes, dates, and financial metrics.

敬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点内容: 1. 网下投资者询价资格核查: 本公告所称“网下投资者”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机构投资者,“配售对象”是指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网下投资者应当于2022年6月7日(T-4日)中午12: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配售对象的注册工作,并于2022年6月6日(T-5日)中午12:00前通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IPO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系统(网址:https://www.citics.com/po/login/index.html)在线提交承诺函及相关核查材料。

11.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有关本公告和本次发行的相关问题由主承销商保留最终解释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方式 三一重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817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三一重能”,扩位简称为“三一重能”,股票代码为“688349”,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349”。

3.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发行与承销过程进行全程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二)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和老股转让安排 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188,285,715股,约占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16.00%,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176,785,715股。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立老股转让。

(三)战略配售、网下、网上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5,648.5714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六、本次发行回拨机制”的原则进行回拨。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544.0001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636.000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

(四)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将通过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进行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定价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综合考虑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的初步询价数据、公司盈利能力、未来成长性、可比公司市盈率等因素。具体安排详见本公告“四、确定发行价格及有效报价投资者”。 (五)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六)本次发行重要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事项 T-6日 2022年6月12日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招股公告文件 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文件提交 网下询价 T-5日 2022年6月16日 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文件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询价 T-4日 2022年6月17日 网下投资者在证券交易所申购网下新股(当日12:00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文件提交 网下询价 T-3日 2022年6月18日 初步询价日(申购平台),申购时间每周9:30-15: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文件提交 网下询价 T-2日 2022年6月19日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中可申购数量 战略配售对象申购及战略配售对象申购公告(《招股公告》) 网下询价 T-1日 2022年6月10日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2年6月13日 网下发行申购(9:30-15:00,当日15:00前) 网上发行申购(9:30-15:00,当日15:00-18:00) 战略配售对象申购及战略配售对象申购公告(《招股公告》) 网下询价 T+1日 2022年6月14日 网下发行申购情况与中签率公布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与中签率公布 网下询价 T+2日 2022年6月15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网下询价 T+3日 2022年6月16日 网下发行摇号中签 网下询价 T+4日 2022年6月17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网下询价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网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七)路演推介安排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6月2日(T-6日)至2022年6月7日(T-4日)期间,向符合要求的网下投资者通过电话或视频的方式进行网下推介,路演推介内容不超出《招股意向书》及其他已公开信息范围,不对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作出预测。推介的具体安排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方式. Lists the roadshow schedule from June 2nd to June 7th, 2022, including online and offline events.

网上路演推介介除除发行人、主承销商、投资者及见证律师以外的人员不得参与网下路演,对面向两家及两家以上投资者的推介活动全程录音。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拟于2022年6月10日(T-1日)组织安排本次发行网上路演,路演推介内容不超出《招股意向书》及其他已公开信息范围。本次网上路演

(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 1.跟投主体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按照《实施办法》和《承销指引》的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跟投主体为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将按照股票发行价格认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至5%的股票,具体比例根据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规模分档确定: (1)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2)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4%,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3)发行规模20亿元以上、不足5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3%,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4)发行规模50亿元以上的,跟投比例为2%,但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中证投资相关跟投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00%,即941.4285万股。因保荐机构首次子公司最终实际认购数量与最终实际发行规模相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发行价格确定后对中证投资最终实际认购数量进行调整。

(三)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投资主体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三一重能3号资管计划和三一重能4号资管计划。

2.参与规模和具体情况 三一重能3号资管计划和三一重能4号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合计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规模的10.00%,即18,828.571股;同时参与认购金额合计不超过25,597.40万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三一重能资产管理计划基本情况如下: ①具体名称:中信证券三一重能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②设立时间:2022年5月23日; ③募集资金规模:22,991.00万元; ④管理人:中信证券;

⑤实际支配主体:中信证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⑥参与该资管计划的每个对象均与发行人或其全资子公司签署现行有效的劳动用工或劳务合同,参与人姓名、职务、认购金额及比例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姓名, 券商/机构名称, 职务, 拟认购额(万元), 资管计划持有比例,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Lists 73 individuals and their roles in the strategic allocation.

注1: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2:三一智慧新能源、三一智能电机、三一新能源投资、三一(韶山)风电的全称分别为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北京三一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均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3:除董事长、总经理周福贵与三一重能签署退休返聘协议外,其他72名认购持有人均与发行人或其全资子公司之间签署了劳动合同。 ②具体名称:中信证券三一重能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③设立时间:2022年5月23日; ④募集资金规模:3,258.00万元; ⑤管理人:中信证券;

⑥实际支配主体:中信证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⑦参与该资管计划的每个对象均与发行人或其全资子公司签署现行有效的劳动用工或劳务合同,参与人姓名、职务、认购金额及比例如下:

注1: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2:三一智慧新能源、三一新能源投资、三一(韶山)风电、三一通榆风电装备的全称分别为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三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均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3:本资管计划以不超过其募集资金的80%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

注4:70名份额持有人均与发行人或其全资子公司之间签署了劳动合同。 (四)配售条件 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与发行人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不参加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承诺按照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股票数量。

2022年6月8日(T-3日)前,战略投资者将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确定发行价格后根据本次发行定价情况确定各投资者最终配售金额、配售数量并通知战略配售投资者,如战略配售投资者获配金额低于其预缴的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退回差额。

2022年6月10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将披露战略投资者名称、承诺认购的股票数量以及限售期安排等。 2022年6月15日(T+2日)公布的《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将披露最终获配的战略投资者名称、股票数量以及限售期安排等。

(五)限售期限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三一重能资产管理计划和其战略投资者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限售期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六)核查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已对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配售资格及是否存在《承销指引》第九条规定的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并要求发行人就核查事项出具承诺函。相关核查文件及法律意见书将于2022年6月10日(T-1日)进行披露。

(七)相关承诺 依据《承销指引》,中证投资、中信证券(代“三一重能资管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已签署承诺函,对《承销指引》规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承诺。 中证投资承诺不利用其配售取得的股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在获配股份限售期内谋求发行人控制权。

三、网下初步询价安排 (一)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 1.符合《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确定的条件及要求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私募基金管理人等机构投资者。 2.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应符合《管理办法》(《实施办法》(《承销指引》)《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承销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及《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规定的网下投资者标准。

3.本次发行初步询价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进行,投资者应当办理完成上交所申购平台CA证书后方可参与本次发行。 4.以初步询价开始前两个交易日2022年6月6日(T-5日)为基准日,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科创板主题封闭运作基金与封闭运作战略配售基金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为1,000万元(含)以上;其他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为6,000万元(含)以上。市值计算规则按照《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执行。

5.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网下投资者,应于2022年6月6日(T-5日)中午12:00前通过中信证券IPO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系统(https://www.citics.com/po/login/index.html)向主承销商提交网下申购承诺函和资产证明材料等资料。 6.若配售对象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注册为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应符合以下条件:

(1)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 (2)具备一定的证券投资经验。依法设立并持续经营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从事证券交易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

(3)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最近12个月未受相关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相关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